社情民意：高校毕业生春季返乡就业面临的困难及建议

清河镇政协委员 韩满仓

受高校扩招和就业岗位减少的影响，高校毕业生就业面临较大压力和困难。

一是“人多岗少”的矛盾进一步突显，就业竞争压力持续加大。高校毕业生人数不断攀升，但企业用工需求却不大，短缺岗位多对专业技术水平和人岗匹配程度要求高，大部分本专科毕业生所学专业与县域产业结构并不匹配，求职频频预冷。许多毕业生求职无门便选择去报考公务员、事业编和国企，使竞争进一步加大。

 二是部分毕业生就业规划不明确，创业积极性不高，存在慢就业及创业低端化现象。春季招聘的多为2023年7月毕业的在校大学生，此时的部分大学生对自己的就业规划尚不太明确。此外，虽然政府不断出台政策，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创业培训、创业指导、创业担保贷款等一系列服务，但高校毕业生创业规模小、行业低端、创业类型与所学专业匹配性差等问题仍较为突出。

 三是高校毕业生就业过程中面临法律知识匮乏、风险防范能力较低。高校毕业生由于社会经验欠缺、法律知识匮乏，在就业过程中对劳动关系、劳动合同等法律常识不够了解，对保护自己合法权益方面意识淡薄，当权益受到侵害时，不知道向哪个部门寻求帮助，甚至不知道权益被侵害。部分高校毕业生没有形成正确就业观和择业观，对甄别企业是否合法、工作内容是否涉嫌违法的能力较弱，容易被高工资、高提成等利益诱惑，在就业过程中表现出盲从、自负、期望值过高等，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就业风险发生概率。

为此，建议：

一是要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。各大高校及就业服务机构应加强就业引导，帮助学生树立合适自己的就业观，找准自身定位，真正让其能够准确判断当前的就业形势，做好职业规划。同时，进一步强化网络招聘平台监督管理，为毕业生提供正规就业信息渠道。

二是提升高校毕业生专业技能。建议结合市场需求扎实做好高职院校扩招工作和职业技能提升行动，推进职业教育改革，深化产教融合，帮助学生提高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。

三是进一步加强高校法治教育培训力度。在应对劳资纠纷、规避就业陷阱等方面，针对性法治培训，减少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法律“盲区”。引导毕业生清楚识别并有效规避就业中的法律风险，理性就业、规范就业、合法就业。